行政長官2021年施政報告

齊心同行　開創未來

2021年10月6日

香港特別行政區

主要文件

- 除《2021年施政報告》及單張外，同時發布：
  1) 《2021年施政報告附篇》
  2) 《北部都會區發展策略》報告書及單張
  3) 《十四五規劃綱要》支持香港發展的「八個中心」便覽
  4) 「擬提交予第七屆立法會的立法建議」單張
- 即將發布：
  1) 《香港2030+：跨越2030年的規劃遠景與策略》最終報告
  2) 《香港氣候行動藍圖2050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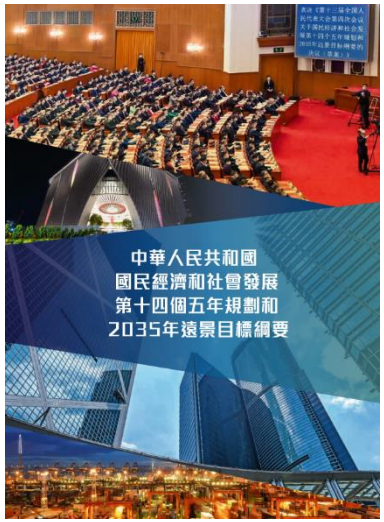

重點介紹

(I) 北部都會區發展

(II) 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

(III) 增加房屋及土地供應

(I) 北部都會區及維港都會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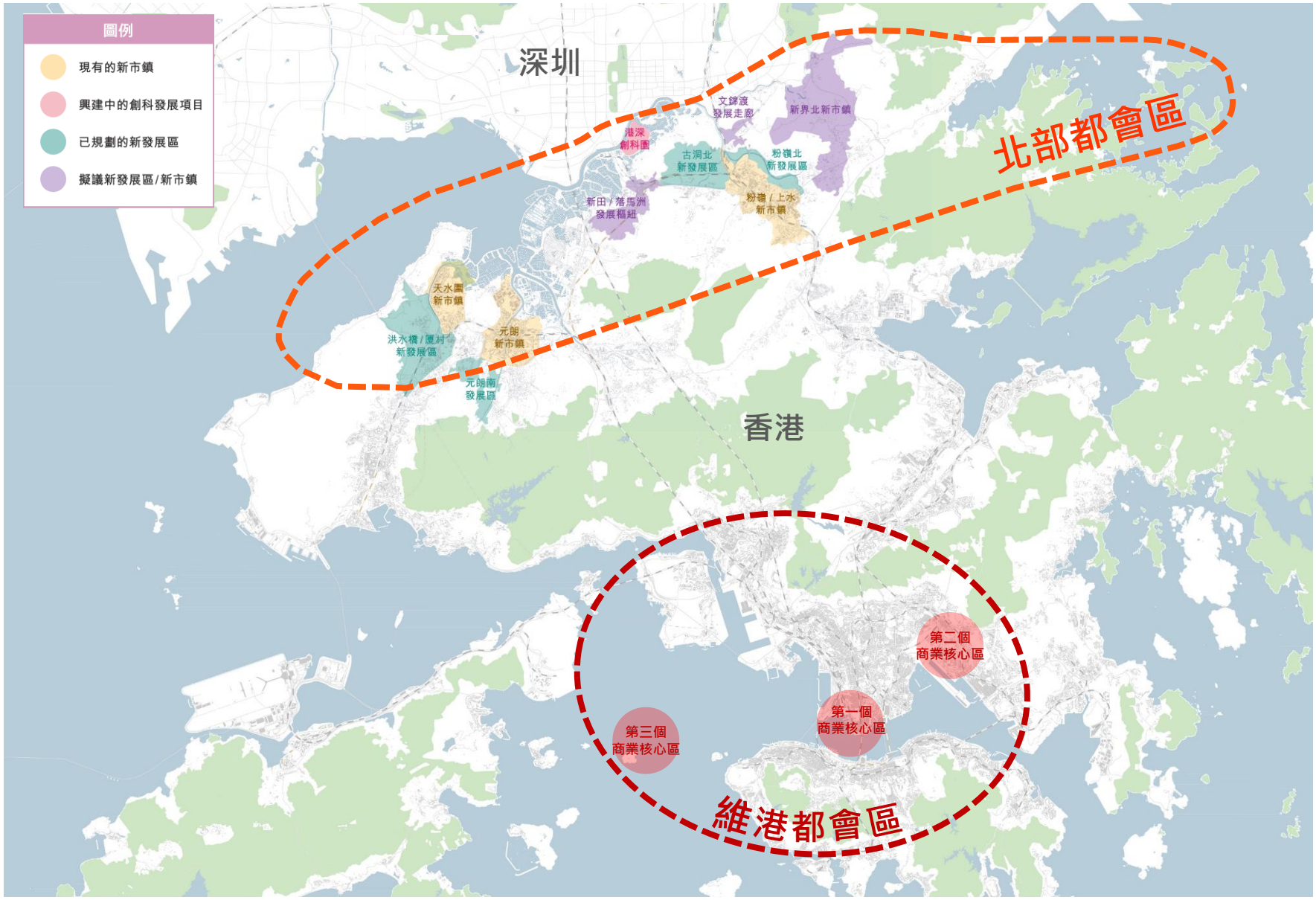

(I) 北部都會區的概念界線

(I) 發展北部都會區意義重大

- 突破思維，跨越港深行政界線，促進港深優勢互補、融合發展，發揮粵港澳大灣區「雙引擎」功能
- 整合發展，加強都會區內和對外的交通基建連繫，開拓更多可供建屋和產業發展用地
- 完善香港創科產業系統，發揮經濟引領作用，提供大量就業機會

- 積極保育生態，擴大環境容量，確保「城市與鄉郊結合、發展與保育並存」，營造宜居宜業宜遊都會區

(I) 從「兩灣一河」到「雙城三圈」

- 港深接壤地區呈**「兩灣一河」**（深圳灣、大鵬灣、深圳河）地理形態
- 港深跨境口岸和交通基建，使兩地能跨越「兩灣一河」而相互連接，並**超越「深港口岸經濟帶」**，延伸至雙方腹地而融合發展， 形成**「雙城三圈」**的跨境策略性空間格局
- 「雙城三圈」有利香港訂立與深圳在經濟、基建、民生和生態環境等多方面緊密合作的清晰方向，共同營造**結合產業空間與生態空間的宜居宜業社區**

(I) 行動項目亮點

5 新鐵路項目

- 洪水橋／厦村新發展區至前海的跨境鐵路
- 北環綫向北伸延，經港深創科園接入深圳的新皇崗口岸
- 東鐵綫伸延至深圳羅湖，並增設非過境的羅湖南站
- 北環綫由古洞站向東伸延，貫通羅湖／文錦渡／香園圍／坪輋／打鼓嶺／皇后山至粉嶺
- 研究尖鼻咀／流浮山／白泥自動捷運系統

3 濕地保育公園

- 南生圍濕地保育公園(約400公頃)
- 三寶樹濕地保育公園(約520公頃)
- 蠔殼圍濕地保育公園(約300公頃)

1 新田科技城

- 佔地1 100公頃，是匯聚創科人才工作及生活的綜合社區，共可提供作創科用途的總樓面面積相當於16.5個香港科學園

2 戶外生態康樂/旅遊空間項目

- 穿越郊野走進市區的新界北城鄉綠道
- 尖鼻咀至白泥的海岸保護公園及海濱長廊

4 大規模房屋拓地項目

- 擴展洪水橋／厦村新發展區至流浮山及尖鼻咀一帶
- 研究流浮山至白泥一帶的發展潛力
- 擴展古洞北新發展區至馬草壟一帶
- 建設羅湖／文錦渡綜合發展樞紐

(II)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

- 本屆政府四年來投放**1,300億元**，創科事業生機勃勃
- 中央支持香港創科發展不遺餘力
- 大規模開拓創科基建
  1) 擴建白石角科學園（馬料水填海及沙田污水處理廠遷移）
  2) 加設東鐵綫白石角/科學園車站，改善科學園和附近一帶房屋發展的交通連繫
  3) 興建數碼港第五期
  4) 建設新田科技城，打造香港矽谷
  5) 撥地港大、中大，支持理大提升校舍作研究用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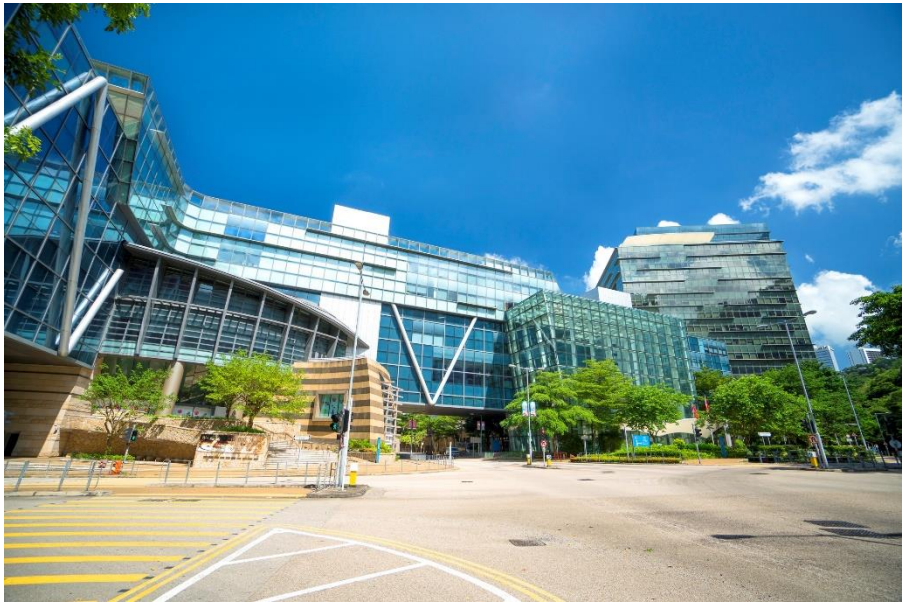

(II)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

- 推動「再工業化」，採納創新土地政策吸引先進製造業，並由科技園公司興建第二個先進製造業中心，建議創新及科技局重新命名為「創新科技及工業局」
- 在河套地區港深創科園成立「InnoLife Healthtech Hub」生命健康創新科研中心，推動相關「官產學研」，提升國際水平，貢獻國家所需

- 繼續透過「傑出創科學人計劃」和其他優才入境計劃，吸引海內外科研人才落戶香港
- 把創科納入「未來基金」下的「香港增長組合」投資範圍，支持本地創科企業（包括初創）
- 支持香港院校參與國家研發工作

(III)持之以恆開拓土地、百萬房屋單位滿足市民需求

- 多管齊下，由政府主導的土地供應在未來20至25年，將提供接近，甚至超過一百萬個公私營房屋單位，徹底解決「上樓難」、「上車難」問題

	房屋單位
十年（2022-23 至 2031-32）房屋策略目標已達（350公頃）	330 000 個（公營）
十年（2022-23 至 2031-32）私樓供應可達（170公頃土地）	100 000 個（私營）
十年後的10-15年（2032-33 至 2041-42/2046-47）	
• **正推進或策劃中項目**	400 000 至 500 000個（公私營）
• **北部都會區額外開闢土地**	165 000 至 186 000個（公私營）

總數 995 000 至 1 116 000 個

(III)持之以恆開拓土地、百萬房屋單位滿足市民需求

- 連同市區重建局項目和由私人發展商主導發展項目，例如舊樓重建或私人土地契約修訂等，未來十年私營房屋供應亦可達致目標。通過精簡法定及行政程序、「土地共享計劃」、釋放祖/堂地，將可進一步增加尚未計算在上述百萬單位內的建屋用地
- 新增供應約為今日房屋單位數量（即2 943 000個）的**34%**至**38%**
- 過渡性房屋單位由15 000個增加至**20 000**個

在國家安全和愛國者治港雙重保障下，
我們應比任何時候更有基礎落實
《2021年施政報告》的願景，
但社會大眾的支持和配合仍是必不可少。

齊心同行 開創未來